

# 永州市政府采购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新田县住建局城建档案室技术用房和库房采购项目  
采购人：新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采购代理机构：中慧力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编号：ZHLXXT2025-08-02  
代理费收取方式：采购人支付代理费（按固定费用收取）  
代理费支付标准：固定金额13,850元  
专家评审费收取方式：专家评审费由采购人支付  
采购计划编号：新田财采计[2025]103号  
采购项目预算：923,324元  
是否进行资格预审：否  
需求编制时间：2025年11月11日

采购人签章：

新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需求编制人签章：

朱操

## 编制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主席令第14号修改）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58号）  
《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  
《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110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1〕22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司法厅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有关通知  
财政部关于《推进和完善服务项目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37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3〕96号）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湘财购〔2014〕15号）  
其他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政策

## 编制基本要求

采购人在招标公告、采购需求和评审标准中不得按以下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 （一）就同一采购项目向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
- （二）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 （三）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
- （四）以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加分条件或者中标、成交条件；
- （五）对供应商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或者评审标准；
- （六）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或者供应商；
- （七）非法限定供应商的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或者所在地；
- （八）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

采购人应对采购标的的市场技术或服务水平、供应、价格等情况进行市场调查，根据调查情况科学、合理确定采购需求和价格测算。

采购需求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政府采购政策的规定。

采购人根据价格测算情况，可以在采购预算额度内设定最高限价，但不得设定最低限价。

采购人根据编制依据和基本要求提出采购需求，采购需求中应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采购人应就采购公告、采购需求和评分标准自行组织征询专家意见（本系统、本单位人员不得作为专家参与征询意见）。

采购需求的内容应当完整、明确，主要包括：

（一）采购需求明细包括：货物或服务名称、技术规格和技术参数、产地类型（国产或进口）、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是否为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是否为核心产品（必要时需设置同品牌淘汰策略）、技术标准或服务标准、数量、单价（元）、小计（元）、总合计（元）等。

- （二）采购标的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 （三）采购标的所要实现的功能或目标，以及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节能环保、技术规格、服务标准等性能要求；
- （五）采购标的的物理特性，如尺寸、颜色、标志等要求；
- （六）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执行的时间和地点，以及售后服务要求；
- （七）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 （八）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 第一章 项目分包

项目简述(本项目完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的供应商来源为公告邀请

编号	包名	采购金额(元)	评审方法
1	第一包	167,226	最低评标价法
2	第二包	126,098	最低评标价法
3	第三包	630,000	最低评标价法

谈判文件获取方式、时间:

获取时间: 详见采购公告

获取方式: 下载投标工具,安装后联网获取

##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

**包名：第一包 采购金额：167,226元**

包概述：智能档案密集架、气体灭火系统。				
评标方法：最低评标价法	采购文件费：0元	资格合格最少供应商数：3个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完全面向中小企业：是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资格预审后的合格供应商进入下一阶段投标/响应的数量限定：不进行资格预审	期望成交供应商数：1个	投标有效期：90个自然日	合同履约保证金：无
合同内容是否可变：是	需求是否可变：否	供应商二次报价的时长限制：20分钟		
本包所属行业：工业			本包类型：货物类	
是否设置了核心产品：是	核心产品同品牌供应商的确定中标/成交候选人规则：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报价低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若同品牌供应商报价恰好相同，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推荐资格；			
特殊情况下确定成交/中标/入围供应商的约定：本包在评审过程中，若发现中标/成交/入围候选供应商存在报价相同的，约定由评委组长采取随机抽取方式来确定最终中标/成交/入围供应商。				
根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规定：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本次评标将有供应商谈判环节，请各供应商一直在开标室中保持在线状态，进入供应商谈判环节后谈判小组将分别与各供应商进行谈判对话；因供应商原因导致未能进行谈判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本包基本资格要求		本包基本资格证明材料上传要求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p> <p>2.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能力。</p> <p>3.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内）。</p> <p>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5. 参加开标的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需上传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若不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需提供授权委托书。</p>		<p>1. 提供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扫描件，若投标人是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扫描件。具体见下述：</p> <p style="margin-left: 20px;">（1）投标人为企业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的复印件；</p> <p style="margin-left: 20px;">（2）投标人为非法人组织的，应提交依法登记证书复印件；</p> <p style="margin-left: 20px;">（3）投标人为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交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p> <p style="margin-left: 20px;">（4）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交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p> <p>2. 投标人提供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下载投标工具后获取），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可在模板中填写好后打印出来加盖公章，再拍照或扫描成图片上传）。</p> <p>3. 供应商无需上传证明材料，由评委在<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和<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现场联网查验。</p> <p>4. 提供承诺函，承诺：投标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投标供应商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控股、关联关系，或者与其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投标供应商未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下载模板填写上传（模板下载投标工具安装后可见），须加盖供应商公章。</p> <p>5. 下载投标工具后获取，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可在模板中填写好后打印出来加盖公章，再拍照或扫描成图片上传。</p>		
本包特定资格要求		本包特定资格证明材料上传要求		
本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		提供财政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均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均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货物制造商为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需提供货物制造商的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中规定格式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加盖公章，使用投标客户端时可自行下载模板。
---	---

以上所有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供应商均需在电子投标工具的指定位置上传，不按指定位置上传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本包货物类需求

货物类需求特别约定：实质性参数用★标注，重要参数用▲标注，一般参数和不区分类型参数用文字标注。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1	智能档案密集架(A05010602-金属质架类)	是	否	否	立方	1,300	90	117,000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智能档案密集架	宽4000mm高2500mm深600mm，四组一列，共15列。智能档案密集架技术及质量要求详见采购需求。			
2	气体灭火系统(1)(A05010699-其他架类)	否	否	否	台	4,000	4	16,000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灭火装置	含柜体、钢瓶、灭火剂及相关组件。			
3	气体灭火系统(2)(A05010699-其他架类)	否	否	否	KG	50	320	16,000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HFC-227ea 药剂	HFC-227ea			
4	气体灭火系统(3)(A05010699-其他架类)	否	否	否	批	18,226	1	18,226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3) 项目内容：     。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

大写：

(2) 具体标的见附件。

(3) 合同价格形式：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起始日期：     年    月    日，完成日期：     年    月    日。总日历天数：     天。

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方式：

4. 付款：

1、以合同签订为准。

2、预付款根据竞争性谈判的约定，在合同签订前提交不超过合同金额%的履约担保。

5.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

提请仲裁  由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2) 成交通知书

(3) 响应文件

(4)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条款及其附件

(5) 专用合同条款

(6) 通用合同条款（如果有）

(7) 竞争性谈判文件

(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如果有）

(9) 其他合同文件。

7.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生效。

8.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份，采购人、供应商各执      份、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_电话：

传真：\_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

### 1. 定义

####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程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采购的甲方名称、地址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而取得中标结果，并向采购人提供货物、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 “合同价”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 and 材料。

(4) “伴随服务”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以及其它的伴随服务，例如安装、调试、提供技术协助、培训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5) “合同条款”系指本合同条款。

(6) “项目现场”系指本合同项下货物安装、运行的现场，其名称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2. 合同的适用范围

2.1 本合同条款适用于没有被本合同其他部分的条款所取代的范围。

2.2 合同内容根据招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而确定。

### 3. 合同标的及金额

3.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

### 4. 合同价款

4.1 具体合同价款见本合同第3.1条。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 5.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5.1 乙方应当在甲方确定的时间、指定的地点履行合同，具体的交货时间、地点和方式

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5.2 乙方提供服务的应当在甲方指定的地点完成服务项目。

#### 6. 货物的验收

6.1 甲方在收到乙方交付的货物后应当及时组织验收。

6.2 货物的表面瑕疵，甲方应在验收时当面提出；对质量问题有异议的应在安装调试后十个工作日内提出。

6.3 在验收过程中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负责按照甲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6.4 甲方在乙方按合同规定交货或安装、调试后，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接收、验收或拒绝接收、验收的，应承担因此给乙方造成的直接损失。

6.5 甲方对货物进行检查验收合格后，应当收取发票并在《交货验收单》上签署验收意见及加盖单位印章。

6.6 大型或者复杂的货物采购项目，甲方可以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并由其出具验收报告单。

6.7 乙方提供的进口产品，乙方应出示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另有约定的除外）。

#### 7. 货物包装要求

7.1 乙方所出售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指定现场。由于包装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损坏、丢失由乙方负责。

7.2 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质量证书和保修保养证书。

#### 8. 运输和保险

8.1 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第5.1条规定的交货地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括在合同总价中。

8.2 乙方应向保险公司投保以甲方为受益人的发运合同货物发票金额的110%运输一切险。

#### 9. 质量标准和保证

##### 9.1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交付的货物应符合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所述的标准。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出售的货物还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 9.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或者没有因乙方的行为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在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后不少于【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 10. 权利瑕疵担保

10.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10.2 乙方保证在其出售的货物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10.3 如甲方使用该货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11. 知识产权保护

11.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11.2 甲方使用乙方提供的货物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给甲方造成损害的，乙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11.3 甲方委托乙方开发的产品，甲方享有知识产权，未经甲方许可不得转让任何第三人。

#### 12. 保密义务

12.1 甲、乙双方在采购和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对方属于保密的内容，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 13. 合同价款支付

13.1 验收合格后，乙方出具正规发票给甲方，凭甲方开具的《政府采购合同验收报告单》办理合同价款结算手续。

13.2 合同价款构成中应当由财政支付的部分，甲方应当在货物验收合格后的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国库管理部门申请支付，经国库管理部门审核后直接支付给乙方。

13.3 合同价款构成中应当由甲方自行支付的部分，甲方应当在货物验收合格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支付。

13.4 支付合同价款时，一律不向乙方以外的任何第三方办理付款手续。开户行和账号以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为准，如果乙方要求变更，则乙方必须提供加盖了财务专用章、法定代表人签字的证明文件，报经甲方审查同意。

13.5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和条件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另有规定。

#### 14. 伴随服务

14.1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包装好随同货物一起发运。

14.2 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在合同各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 在制造商或项目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 (5)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与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规定的其他伴随服务。

14.3 乙方提供的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 15. 违约责任

### 15.1 质量瑕疵的补救措施和索赔

(1) 如果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而甲方在合同条款第9条或合同的其他条款规定的检验、安装、调试、验收和质量保证期内，根据法定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了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索赔事宜：

①乙方同意退货并将货款退还给甲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②根据货物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③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日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乙方应在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基础上相应延长修补和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2)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日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日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货款中扣除索赔金额或者没收质量保证金，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迟延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除本合同第20条规定情况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周（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日按一周计算）赔偿迟交货物的交货价或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以终止合同。

(3) 如果乙方迟延交货，甲方有权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并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乙方应对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 16. 合同的变更

		<p>16.1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可就合同履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等协商进行变更。协商一致后，双方应签订书面的补充协议。</p> <p>16.2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有权在合同价款百分之十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并就此与乙方签订补充合同，乙方不得拒绝。</p> <p>16.3 除双方签署书面协议，并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更。</p> <p>17. 合同中止与终止</p> <p>17.1 合同的中止</p> <p>(1)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因采购计划调整，甲方可以要求中止履行，待计划确定后继续履行；</p> <p>(2)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或财政部门责令中止的，应当中止合同的履行。</p> <p>17.2 合同的终止</p> <p>(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p> <p>(2) 乙方未能依照本合同约定条件履行合同，已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p> <p>(3)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p> <p>(4)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p> <p>(5) 如果合同的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或社会公共利益，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的履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予以相应补偿。</p> <p>18. 合同转让和分包</p> <p>18.1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转包。</p> <p>18.2 乙方未在电子投标文件中说明，不得将合同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p> <p>19. 不可抗力</p> <p>19.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事件。</p> <p>19.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p> <p>19.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三日内将事件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十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理由的报告。</p> <p>20. 解决争议的方法</p> <p>20.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后十日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财政部门提请调解。</p> <p>20.2 调解不成可以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中规定下列方式之一提起仲裁或诉讼：</p> <p>(1)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机构提起仲裁；</p>
--	--	---

		<p>(2)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p> <p>20.3 如仲裁或诉讼事项不影响合同其它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或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或诉讼的部分外，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p> <p>21. 法律适用</p> <p>21.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如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不一致的，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修改本合同。</p> <p>22. 通知</p> <p>22.1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p> <p>22.2 通知以送到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p> <p>23. 合同未尽事项</p> <p>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p> <p>24. 合同生效</p> <p>24.1 本合同在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p>
2	智能档案密集架技术及质量要求	<p>1) 智能密集架结构要求</p> <p>(1) 密集架符合GB/T 3325-2024《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T 13667.4-2013《钢制书架 第4部分：电动密集书架》</p> <p>(2) 架体为双柱式双面结构，稳定性能强，架体载重强度高，运行时无阻滞、晃动等现象，运行流畅。</p> <p>(3) 配有一套智能运行机构，密集架由路轨、底盘、传动机构和架体（包括立柱、挂板、搁板、顶板、挡棒、门板及侧板）等零部件组成。</p> <p>(4) 密集架按规定铺设轨道、安装传动机构、防倒装置及装锁紧装置等；</p> <p>(5) 密集架设置防尘、防鼠、驱虫、防潮、防火和密封装置等。</p> <p>2) 智能密集架架体技术参数</p> <p>1、架体要求</p> <p>(1) 架顶应设防尘装置，列与列之间应装有20mm厚抗老化橡塑磁性密封条，门面列和中间移动列分别装有锁具和制动装置，每组密集架闭合后可用总锁锁住，形成一个封闭的整体，各列移开后可单独制动，确保人员安全。</p> <p>(2) 搁板、挂板可沿立柱的垂直方向调整高度。</p>

(3) 活动架列均安装防倾倒装置。

(4) 导轨上安装有限位装置。

(5) 轨道应固定，轨道对接齐平。

## 2. 传动机构要求

2.1 传动轴：采用不低于  $\Phi 20\text{mm}$ ，45#冷拉实心圆钢性能的材质。

2.2 轴承：采用不低于P204E 级性能的双排球心。

2.3 链条：采用不低于  $\Phi 8.5$  节距，12.7FR420. 精制链条。

2.4 滚轮：灰铁铸造，精加工成型。

2.5 齿轮：ZG45 精制而成。

2.6 连接钢管：采用不低于  $\Phi 20\text{mm}$  实心 45#圆钢性能的材质，表面镀锌防腐处理。

## 3. 底梁要求：

3.1 底梁：用材厚度为2.8mm热轧钢板，底梁为分段组合式，整体焊接而成，运行平稳且加工精度高，具有对接互换性，便于运输和安装，并设有防倾倒装置，防止架体倾倒。

## 4. 路轨要求

4.1 路轨：路轨包含镀锌轨道板和实心方钢轨芯，轨道板采用2.8mm热轧钢板，四折弯一体成型；轨芯采用20\*20mm实心方钢，路轨两顶端设有限位装置，防止脱轨。

## 5. 立柱要求

5.1 立柱制作工艺：用材 $\geq 1.5\text{mm}$ 冷轧钢板，采用多折弯工艺一次滚压成型，成型 $\geq 50*39\text{mm}$ ；立柱为半敞开式，敞开一侧两边即立柱的反面两端向内3折弯，立柱正面和侧面均压不少于 2 根圆弧筋，立柱侧面冲水滴型挂孔，在受力情况下，越卡越紧，不易松动。

## 6. 搁板要求

6.1 搁板制作工艺：用材 $\geq 1.0\text{mm}$ 冷轧钢板，整体成型为防惯性结构，搁板正面冲压两组加强筋，每组2条加强筋之间压印S形花纹。搁板两侧面的其中一面高

为30mm，此面中间为凹型标贴槽；另一面高为25mm，此面冲压2条加强筋。搁板的防惯性结构可防止档案滑落，其压筋工艺确保搁板不变形，刚性足，承重能力强，每层承重不低于80KG。

#### 7. 挂板要求

7.1 挂板制作工艺：用材 $\geq 1.0\text{mm}$ 冷轧钢板，采用一次成型机成型，挂板两端冲压不少于三位的凸起挂扣，中间腰形拉伸翻边模成形，不少于两个台阶加强孔，孔上下位置设有不少于四根圆筋，挂板上下端直角折弯，并冲有不少于四个托板扣，使托板两边卡在挂板上；挂板与立柱之间连接后，挂板越受力其扣接就越紧，挂板与立柱对接扣处无松动，更紧贴牢固，调节间距更小。

#### 8. 侧板要求

8.1 侧板制作工艺：采用 $\geq 1.0\text{MM}$  优质冷轧钢板，采用横三拼隔色结构。中腰板表面凸包，美观且立体感强。

#### 9. 门板要求

9.1 门板制作工艺：门面移动列均带上下对开门，采用厚度 $\geq 1.0\text{MM}$  冷轧钢板，表面静电喷塑。

#### 10. 顶板要求

10.1 顶板制作工艺：采用 $\geq 0.8\text{mm}$ 优质冷轧钢板一次成型，顶板高 $\geq 30\text{mm}$ 。顶板正面通过 M6 螺栓紧固于立柱上端既能加强存储设备的整体刚性又能起到防尘的作用。

#### 11. 档棒要求

11.1 采用 $\geq 0.8\text{mm}$ 优质冷轧钢板下冲折一体成U型。档棒设计为挂扣式档棒，当档棒插入挂板方孔后，将档棒上的异形孔挂扣在挂板方孔梯形上，使档棒与挂板通过机械组合达到锁紧功能。

#### 12. 防尘板要求

12.1 采用厚度 $\geq 0.8\text{MM}$  冷轧钢板，具有耐高温、耐腐蚀、防尘、防静电等特性。

#### 13. 防鼠板要求

13.1 采用厚度 $\geq 0.8\text{MM}$  冷轧钢板，板体光滑表面经过防腐处理，坚硬、美观

。

#### 14. 密封胶条要求

14.1采用20\*20mm磁性冰箱门吸条，密封性能佳，经久耐用。

#### 15. 门面锁具要求

15.1门锁：具有三级管理功能，1把钥匙（即管理钥匙）可控制1个库房或一个团体柜架，也可1把钥匙（即管理钥匙）控制整个库房或多个团体柜架，供用户自行选择。锁头损坏或钥匙损坏丢失等情况下，可通过维修管理钥匙直接更换锁头，不需用电钻、钳子、螺丝刀等工具。

#### 16. 摇手体要求

16.1摇手体：采用圆盘设计，圆盘外圈表面具有凸筋，防止打滑。圆盘圈内采用多根弧形加强筋设计。圆盘外圈和弧形加强筋都采用PP材料一次注塑成型。摇把长度为95mm(±5mm)，最粗位置直径为30mm(±2mm)。摇把内为钢制，外部为PP材料，摇把内装伸缩弹簧，摇把设计为可折叠，使用时，往外轻拉即弹直；不使用时，将摇把提起往内折起即可。

### 3) 密集架成型产品性能要求

#### (1) 结构

①档案密集架主要由底盘、立柱、搁板、侧板、门板及传动机构、磁性密封装置、防尘、防鼠装置、路轨等部分组成，架体为拆装式组合结构。每层搁板承重不应少于80kg，每标准节在满负载的情况下，架体、立柱不应变形。

②架顶应设防尘装置，列与列之间应装有20mm厚抗老化橡塑磁性密封条，门面列和中间移动列分别装有锁具和制动装置，每组密集架闭合后可用总锁锁住，形成一个封闭的整体，各列移开后可单独制动，确保人员安全。

③搁板、挂板可沿立柱的垂直方向调整高度。两块搁板的中间，配有防止档案盒窜位的档棒。

#### (2) 制动安全装置

①每列均装有刹车制动装置，使之做到每一列均可锁定，查阅和存放档案资料时能确保人身安全。

②每一组合团体均装有总锁装置，使之做到每个组合团体都可锁定，门上装

有密集架专用锁具。

②每列架体均需设有安全限位及防倾斜装置，确保通道内人员的安全，边架需装有锁具，用于整体闭锁。

### (3) 密封装置

①每列的接触面均有缓冲及密封装置，由磁性极强的专用吸条橡胶密封组成。顶部有防尘板，每列架体上方须安装防尘压条，底部安装防鼠构件，合拢后无缝隙，具备防水、防尘、防鼠、防火、防潮、防有害气体等功能。

### (4) 制造要求

①邻边垂直度：面板、框架对角线长度合格（非折叠式 $\leq 2\text{mm}$ ）；面板、框架对边长度合格（非折叠式 $\leq 1\text{mm}$ ）。

②翘曲度：面板、正视面板件对角线长度合格（ $\leq 1.8\text{mm}$ ）。

③平整度：面板、正视面板件合格（ $\leq 0.12\text{mm}$ ）。

④管材应无裂缝、叠缝；外露管口端应封闭。

⑤焊接件，焊接处应无脱焊、虚焊、焊穿、错位；焊接处应无夹渣、气孔、焊瘤、焊丝头、咬边、飞溅；焊接处表面波纹应均匀。

⑥喷涂层：涂层应无漏喷，锈蚀和脱色、掉色现象；涂层应光滑均匀，色泽一致，应无流挂、疙瘩、皱皮、飞漆等缺陷。

⑦结构强度：标准架列在全静载荷的情况下，沿X、Y轴两个方向进行水平拉力试验，水平拉力为自重与全静载荷之和的1/15，经连续试验50次后，架体未倾倒，倾斜量小于架体总高的1%，各结构部件无塑性变形或其他异常现象。

### (5) 部件互换灵活性

①搁板、挂板应能沿立柱的垂直方向调整高度，立柱上挂板孔间距为 $50 \pm 2\text{mm}$ 。

②同一型号规格的搁板之间应能互换、同一型号规格的挂板之间应能互换。

### (6) 载重性能要求

①搁板静载荷：每层搁板上均面静载荷800N，搁板经静载荷试验后，无裂缝，最大挠度为1.9mm，残余变形量为0.16mm。

②全静载荷：每层搁板上加均布静载荷，经24h连续试验卸载后，挂板、搁板、立柱及其结合部位无塑性变形和其他异常现象。

③载重运行：在全静载荷的情况下进行运行试验，架体动自如，无阻滞现象，手柄摇力不大于9.4N。

(7) 安装要求

①位差度：门与框架、门与门、抽屉与框架、抽屉与门、抽屉与抽屉相邻两表面间的距离偏差 $\leq 1.2\text{mm}$ 。

②分缝：所有分缝 $\leq 1.0\text{mm}$ 。

③着地平稳性：底脚与水平面的差值 $\leq 2.0\text{mm}$ 。

④导轨偏差：单根导轨直线度应不大于 $0.4\text{mm/m}$ ，单根导轨水平偏差不大于 $0.4\text{mm/m}$ ，相邻两根导轨宽度之间的平行度偏差不大于 $0.5\text{mm/m}$ ，相邻两根导轨水平高度偏差应不大于 $0.4\text{mm/m}$ ，导轨对接处高低差应不大于 $0.2\text{mm/m}$ ；

⑤垂直度：立柱与底梁的垂直度应不大于 $1.0\text{mm}$ ；

⑥可调性：搁板、挂板应能沿立柱的垂直方向调整高度；

⑦防倾倒：活动架列均应安装防倾倒装置；

4) 智能密集架架体部分配置说明一览表

设备名称	设备配置	规格型号	材质	性能说明
路轨	轨道座	$\geq 2.8\text{MM}$	热轧钢板	路轨包含镀锌轨道板和实心方钢轨芯，轨道板采用 $2.8\text{mm}$ 热轧钢板；轨芯采用 $20*20\text{mm}$ 实心方钢，路轨两顶端设有限位装置，防止脱轨。
	轨芯	$\geq 20*20\text{MM}$	实心方钢	

			底梁	横纵梁及轮架组合	$\geq 3.0\text{MM}$	热轧钢板	底梁用材厚度为2.8mm热轧钢板，压制槽型，为分段组合式，整体焊接而成，运行平稳且加工精度高，具有对接互换性，便于运输和安装，并设有防倾倒装置，防止架体倾倒。
				底盘	$\geq 3.0\text{MM}$		
			架体	立柱	$\geq 1.5\text{MM}$	冷轧钢板	立柱：用材 $\geq 1.5\text{mm}$ 冷轧钢板，采用多折弯工艺一次滚压成型，成型 $\geq 50*39\text{mm}$ ；立柱为半敞开式，敞开一侧两边即立柱的反面两端向内3折弯，立柱正面和侧面均压不少于2根圆弧筋，立柱侧面冲水滴型挂孔，在受力情况下，越卡越紧，不易松动。
			搁板	$\geq 1.0\text{MM}$	冷轧钢板	搁板：用材 $\geq 1.0\text{mm}$ 冷轧钢板，整体成型为防惯性结构，搁板正面冲压两组加强筋，每组2	

					<p>条加强筋之间压印S形花纹。搁板两侧面的其中一面高为30mm，此面中间为凹型标贴槽；另一面高为25mm，此面冲压2条加强筋。搁板的防惯性结构可防止档案滑落，其压筋工艺确保搁板不变形，刚性足，承重能力强，每层承重不低于80KG。</p>	
			挂板	≥1.0MM	冷轧钢板	<p>挂板：用材≥1.0mm冷轧钢板，采用一次成型机成型，挂板两端冲压不少于三位的凸起挂扣，中间腰形拉伸翻边模成形，不少于两个台阶加强孔，孔上下位置设有不少于四根圆筋，挂板上下端直角折弯，并冲有不少于四个托板扣，使托板两边卡在挂板上；挂板与立柱之间连接后，挂板越受力其扣</p>

				接就越紧，挂板与立柱对接扣处无松动，更紧贴牢固，调节间距更小。
	侧板	$\geq 1.0\text{MM}$	冷轧钢板	侧板：采用 $\geq 1.0\text{mm}$ 优质冷轧钢板，采用横三拼隔色结构。中腰板表面冲凸包，美观且立体感强。
	档棒	$\geq 0.8\text{MM}$	冷轧钢板	采用一次成型工艺，折弯成U型，两端设防脱挂钩。
门面	门板	$\geq 1.0\text{MM}$	冷轧钢板	门板：采用厚度 $\geq 1.0\text{mm}$ 冷轧钢板，表面高温静电喷塑。门板上安装有三级管理锁。
	门框	$\geq 1.0\text{MM}$		
	锁具	豪华锁	合金	具有三级管理功能，1把钥匙（即管理钥匙）可控制1个库房或一个团体柜架，也可1把钥匙（即管理钥匙）控制整个库房或多个团体柜架，供用户自行选择。锁头损坏

					或钥匙损坏丢失等情况下,可通过维修管理钥匙直接更换锁头,不需用电钻、钳子、螺丝刀等工具。
传动机构	轴承	$\geq P204$	双排珠心轴承	精密度高,万向灵活,材料质量好,耐压与耐磨性能好	
	传动轴	$\geq ? 20$	45#实心圆钢	传动机构配合精密度高,定位可靠,传动轻便灵活,摇手轻,运行平稳性能达到和超过国家标准	
	连接钢管	$\geq ? 20 \times 2.5$	45#圆钢		
	铁滚轮	$\geq ? 100$	灰铁铸造		
	传动齿轮	$\geq ZG45$	滚轮精制		
	链条	$\geq ? 8.5$ 节距12.7 FR420	摩托车链条	破断力符合国家标准	
	摇手体	圆盘式摇手	链条传动板	双向超越离合器结构	采用圆盘设计,圆盘外圈表面具有凸筋,防止打滑。圆盘圈内采用多根弧形加强筋设计。圆盘外圈和弧形加强筋都采用PP材料一次注塑成型。摇把长度为

				95mm(±5mm), 最粗位置直径为30mm(±2mm)。摇把内为钢制, 外部为PP材料, 摇把内装伸缩弹簧, 摇把设计为可折叠, 使用时, 往外轻拉即弹直; 不使用时, 将摇把提起往内折起即可。
制动装置	边列锁定装具(总锁)	808锁	无	每列均装有制动装置, 磁性密封条, 操作方便, 制动可靠
密封	密封条	≥20×20	聚氯乙烯	每列的接触面均有缓冲及密封装置, 具有良好的防震, 防尘, 防鼠, 防光, 防潮, 防火功能
	顶板	≥0.8MM	冷轧钢板	
	防尘防鼠板	≥0.8MM	冷轧钢板	
	防倾板	≥3.0MM	冷轧钢板	
表面处理	经除油、脱脂前处理后, 现进行高温静电喷塑处理。			
紧固件	45#\Q235-A钢制镀锌标准化零件			
5) 智能系统配置说明				

类别	名称	参数
智能 密集 架硬 件要 求	控制屏	<p>固定列应采用<math>\geq 15</math>寸嵌入式安卓系统工控机，竖屏，内置RJ45口*1、USB口*3、232串口*2、WIFI模块、喇叭，配置不低于安卓系统7.1，运行内存不低于2G，存储内存不低于16G，使用RK3288主控板，分辨率不低于1024*768；</p> <p>移动列采用8英寸电容高清彩色触摸屏，分辨率不低于800*600，触摸屏采用超薄金属外壳，表面喷涂黑色磨砂细纹漆，安装固定后与架体侧板紧密贴合，之间凸起厚度不超过2mm。</p>
	控制板	<p>1、控制主板具备两个以上的RJ45接口，以方便维护和进行其它拓展功能；</p> <p>2、控制主板具备电流超限保护：控制主板必须设计有电流超限自动切断电源机制，在电流出现异常达到一定的高度，立即熔断保险丝，保护系统其他模块安全。电流保护模块采用保险管设计，更换简便，任何人都可以操作。</p> <p>主控板集成语音播报模块和语言控制模块，为保证系统的一体性，语音模块集成在控制主板上，不能通过外接的方式来接入语言模块；</p> <p>电机驱动器采用独立专用驱动模块（主控板和驱动器采用分离式的两块主板），以最大限度提高电磁兼容性及其可靠稳定性，方便用户自主维护，电机驱动采用一体成型铝型材外壳，便于散发驱动运行产生的热量。</p>
	电机	采用24V直流无刷电机，电机功率120W，转速30r/min。
	列号	采用高亮不小于1.8寸LED数码显示列号，外壳及卡扣一次性注塑成型为一体，外壳正面采用嵌入式卡扣安装，不能使用螺丝等其他方式固定。
	人体及 红外	<p>每列架内都单独安装有人体和红外对射器模块，横向人员检测装置与架内纵向位置红外对射传感器不能使用二合一模块，各自应为独立工作模块，起到互补作用；</p> <p>（通过观察架体前后立柱可看到两对单独的人员检测及红外人员感应器，互为XY轴工作方式，保护人员安全，可单独工作，互不干扰。）</p>

			电源保护	密集架具备电源保护管理功能：电源电流异常时自动切断电源。
	固定列	人机交互		<p>1、系统可查看所有档案在架体存放的位置信息，点击位置按钮，可查看档案的存放位置及其存放数量；</p> <p>2、具备实时温湿度信息动态曲线显示功能，同时具备历史温湿度查询、报表统计分析功能；</p> <p>3、具备设备传感器查询功能，可查看传感器和设备工作状态；</p> <p>4、移动列运动中，固定列主屏上仍然可查询档案信息；</p> <p>5、故障时，应自动禁止电动操作故障列信息能显示在液晶屏上；</p> <p>6、用户对架体的任何操作，均记录在固定列本地，可按用户需求进行查询显示；</p> <p>7、具备定时任务功能，管理员可在固定列上，按需编排定时同步服务器档案数据资源及定时通风等任务计划；</p> <p>8、具备九宫格密码验证功能；</p> <p>9、固定列触摸屏支持通过手写/智能拼音等方式输入，录入时联想最近输入的词及常用词；</p> <p>10、智能系统能自动根据实际列数节数同时生成密集架2D平面图和3D立体图，可在2D平面图、3D立体图上选择任一系列，支持手势滑动，可左右滑动控制架体的打开、关闭等操作。密集架移动时，固定列显示屏有实时的、真实的架体运行位置在2D、3D图形显示。</p>
			通告信息发布与管理	<p>1、可推送公告信息到各列液晶屏上统一显示，具有权限的管理员可发布（取消）公告到预定的团体中所有面板屏幕上，便于通告用户及参观接待等各种应用场合；</p> <p>2、通告信息自动保存，断电重启仍然可正常显示；</p> <p>3、系统主屏可同时动态显示多条公告信息；</p> <p>4、固定列主屏上可主动同步服务器上发布的通知信息，公告内容支持文本、图片、视频，视频可在固定列屏幕上播放；图片可以点击查看。</p>
			档案管理	密集架系统支持浏览文档功能，查询档案后，可在固定列主屏上浏览该档案的PDF文档，双指合拢/分开滑动可缩小/放大文

			件界面。
		语音提醒及控制	<p>1、高品质语音提示模块可放置在任意列位置，以最大提高语音提示效果，用户可对音量大小进行调整；</p> <p>2、支持开机欢迎词设置，欢迎词可自行选择开启或关闭；</p> <p>3、用户可在库房内直接用语音命令词与列号自然组合的简便方式控制任意列架体的左右移动、关闭、通风、锁定、休眠、唤醒等操作；用户也可直接用语音控制命令来获取温湿度信息，并通过系统进行语音播报，而无需从屏幕上获取；同时支持免唤醒命令词，语音识别器采用全指向拾音器，以提高信噪比及识别率，采用成型外壳封装，保持时刻开启状态而不需要用户使用前点击按键等方式去手动启用，采用唤醒词启动以提高可靠性及安全性，支持的列号不少于完整的2位数字（1-99）；</p> <p>4、语音控制模块集成在密集架控制主板上，无需通过工控机进行连接和信号转发。</p> <p>（1、不同人员通过特定指令唤醒智能语音，现场用语音进行操作，《如：架体关闭、架体打开、架体通风等》，同时对应密集架执行语音指令操作《打开、关闭、通风等》）。</p> <p>（2、任意指定99以内的任意某列进行正确识别打开/关闭操作，对应架体应对应语音命令进行对应操作）</p>
	移动列	架体操作	<p>1、移动列采用嵌入式系统，性能强大、功能多、响应时间快，时效性好，低功耗，兼容性强等优点；移动列控制器从上电开始至显示界面的时间应&lt;1S；</p> <p>2、任意列均可通过按钮图标对架体进行左移、右移、关闭、通风、锁定等操作；</p> <p>3、移动列专用查询控制终端屏幕支持全屏手指全屏手指滑动对架体的简单操作，手指左滑架体左移，手指右滑架体右移，手指上滑架体通风，手指下滑架体关闭，左上滑动存放状态查看，左下滑动系统锁定，右上滑动参数设置，右下滑动进入待机模式；手指滑动可全屏范围进行，手指滑动操作与屏幕按钮互不干扰，即使经过按钮，也只响应滑动而不响应按钮；手指滑屏时，屏幕上有直观的方向指示图标显示滑动方向。</p>
		多功能界面切换	密集架移动列具备多套功能主界面（如档案、内镜、图书界面等），可通过移动列触摸屏进行自主切换，且语音可自动同步切换。

			<p>(可指定主界面(如档案密集架、内镜密集架、图书密集架、等), 经过简单现场设定, 移动列、智能语音及控制都自动切换成指定主界面。</p>
		<p>信息自定义功能</p>	<p>1、用户可在移动列液晶屏上对架体列号显示信息的字体大小、字体样式(不少于6种)、显示的颜色(具备不低于48种直观的色卡选择, 也可直接输入颜色值)、显示位置进行设置。用户可对左/右区分别进行设置, 也可全区同步设置;</p> <p>2、用户可在移动列液晶屏上对系统名称显示信息的内容、字体样式(不少于6种)、显示的颜色(具备不低于48种直观的色卡选择, 也可直接输入颜色值)、显示位置进行设置, 用户可对左/右区分别进行设置, 也可全区同步设置;</p> <p>3、用户可在移动列液晶屏上对区域名称显示信息的内容、字体样式(不少于6种)、显示的颜色(具备不低于48种直观的色卡选择, 也可直接输入颜色值)、显示位置进行设置, 用户可对单列、左/右区分别进行设置, 也可全区同步设置;</p> <p>4、电子标签显示: 液晶屏上能直接查看该列存放的档案类型的电子标牌, 从而可完全取代传统的纸质标插方式, 用户可在移动列液晶屏上对电子标牌的文字内容、显示的颜色(具备不低于48种直观的色卡选择, 也可直接输入颜色值)及字体(不少于6种)进行编辑, 用户可对单列进行设置, 也可团体同步设置字体和颜色。</p>
		<p>架体电机驱动及运行</p>	<p>1、移动列采用<math>\leq 120W</math>的低压无刷直流电机驱动, 驱动器采用独立专用驱动模块, 以最大限度提高电磁兼容性及其可靠稳定性, 方便用户自主维护;</p> <p>2、采用快速启动、高速运行、轻柔合拢的柔性曲线运行方式, 在避免架体碰撞情况下极大提高操作效率。一个团体的所有移动列的运动应协调同步运行, 运行中架体无任何碰撞, 架体运行的最高速度、最低速度、提速斜率用户可自由调整, 标准80cm通道开启时间<math>\leq 12</math>秒;</p> <p>3、具备用户可调整运行时间保护的功能, 以避免插销脱落或脱焊等异常情况下的长时间电机空转;</p> <p>4、具备电机堵转保护功能;</p> <p>5、架体打开的距离能显示在屏幕上;</p> <p>6、停电情况下, 可轻松手摇。带电情况下: 无论手摇还是电动, 架体打开的距离均在当前列液晶屏上能显示;</p>

			<p>7、架体具备位置记忆功能，能自动在架体运行超出设定距离（用户可调整）时及时锁定及保护；</p> <p>8、密集架需要有效的接地保护，防止感应电流及静电影响。在停电手摇架体时，电机不会产生电流，保护系统安全（可通过观察手摇时列号、屏幕等会不会亮起判断）。</p>
	人身安全保障	<p>1、人体感应计数，人员检测模块具备指示灯计数功能，必须具备6个指示灯，每进入一个人指示灯亮一个，人员出一个指示灭一个，指示灯最少具备6人进出显示，超过6人指示灯进行闪烁提示，人体感应模块功能可实现按需开启，在架内有人时：系统自动锁定并禁止电动操作并同时锁定电机，防止有人手摇架体，架内无人时：系统可自动解锁；（打开任意密集架通道，人员每进入一个对应通道人体感应指示灯亮起一个，人员每出去一个对应通道人体感应指示灯灭一个，超过6人进入同一个通道，该通道人体指示灯闪烁，直至少于或等于6人。同时通道有人，系统自动锁定，所有智能操作及手摇锁止，直至人员走出该通道或手动清空到该通道，系统自动恢复正常状态。）</p> <p>2、架内纵向位置具备红外对射传感器，架体运动时：红外光束自动开启，红外光束被遮挡后，应立即自动停止整个团体的运行，以保护用户的人身及财产安全，架体静止状态下：红外光束应自动处于待机状态，以达到节能环保和延长设备使用寿命的目的；</p> <p>3、由于任何外部传感器均不能提供100%安全的可靠性，系统需具备绝对保障人身安全的防挤压保护机制（类似电梯门挤压保护设计）：不需要用户频繁调整参数，系统能自动适应架体负载（空载、满载等任意负载）情况，在架体运动方向的任意位置施加一个轻松力度即可停止整个团体的运行；</p> <p>4、多功能按键保护功能：在架体运行中，触摸控制面板的任何一个按键或者液晶屏，架体立即停止运行架体停止响应距离小于5cm。</p>	
	架体安全保护	<p>1、架体之间安装非接触式传感器，有效避免架体碰撞；</p> <p>2、任意列采用2个互为冗余备用的接近开关，任意一个故障可正常运行，在移动液晶屏、固定列主屏上用户可查看接近开关状态；</p> <p>3、行程开关失效保护：通过距离设定，架体首次运行后系统自动回缩5-10CM，架体打开靠系统距离运行，行程开关只是启动二次保护作用，从而避免行程开关长时期碰撞、损坏导致架</p>	

			<p>体跑出轨道；</p> <p>4、 电机堵转保护,电流过载、漏电保护；</p> <p>5、 拉杆保护：在架体摇出最大距离的一个门限（可调）后，能自动锁定架体不能手摇此时电动操作只允许关闭操作，防止手摇越界；</p> <p>6、 架体运行超时保护：当机械构件松脱或打滑时会导致电机长时间运行故应具备超时运行保护功能：运行时间（应可调）超过时能紧急停止运行；</p> <p>7、 故障自检保护：系统检测到某一系列故障时，立即禁止整个区域电动操作；</p> <p>8、 架体必须安装智能漏电保护装置，通过12V低压方式控制密集架区域整体电源启动及关闭；</p> <p>9、 架体高速运行时，相邻列之间无任何接触与碰撞。</p>
	系统管理	系统节能控制	<p>1、因红外光会随着时间衰减，所有红外传感器需在空闲不用时自动切断电源以延长使用寿命，并在需要时自动启动；</p> <p>2、道口人体红外检测按需自动开启，通道打开距离小于20CM自动关闭；</p> <p>3、液晶屏背光能在无人操作若个时间（用户可调整）后自动关闭，任意列点击任意位置可自动唤醒；</p> <p>4、架内采用低压24V高亮LED灯辅助照明，根据情况可灵活选择模式，架体打开灯亮，架体关闭时灯灭；人员进架体灯亮，人员出架体灯灭；也可在移动列屏幕上手动打开本列照明灯；</p> <p>5、同时支持一级休眠和二级休眠</p> <p>1)一级休眠：长时间无操作，所有设备休眠，屏幕进入黑屏状态，需要操作时，再唤醒；</p> <p>2)二级休眠：短时间无操作，所有屏幕进入一级休眠，屏幕上只显示简要信息（电子标签、环境信息模式两种模式可在液晶屏上设置），如需操作可快速唤醒；再一级休眠之后，仍然无操作，所有设备休眠，屏幕全部进入黑屏状态。</p> <p>（可自由选定休眠时间及模式，在主屏上设置休眠时间及休眠方式，</p> <p>休眠方式一：选定时间无操作，所有设备休眠，屏幕进入黑屏状态，点击任意列屏幕，自动唤醒。</p>

				<p>休眠方式二：选定时间无操作，屏幕上出现简要信息（电子标签、环境信息，此时可点击任意屏幕，自动唤醒，如仍无操作，在选定时间后进入设备休眠，屏幕进入黑屏，点击任意列屏幕，仍可自动唤醒。）</p>
			档案查询及管理	<p>固定列能够采用关键词的档案查询及架体控制，能够从数据库服务器同时获取多条提档信息，并能控制架体打开所获取的提档列表中的所有档案位置，同时支持连服务器从数据库远程查询和不连任何设备的本地端查询；</p> <p>2、固定列免输入法模糊快捷查询、随搜随显,支持关键字及编号查询（响应时间&lt;1S）；</p> <p>3、任意列液晶屏上可通过模糊查询关键词方式，通过查询档案编号及关键词来查找及显示对应档案的进一步详细情况查询到的档案可执行远程开架操作；</p> <p>4、任意列均可在操作液晶屏上查看该列精确到每个格位的存放档案数量分布信息，且可在操作液晶屏上图形化方式点击查看该列某位置存放的档案目录及状态（在库、借出等）；</p> <p>5、用户在管理计算机、智能设备或液晶屏上查询到的档案可远程开架，存放该档案的列在液晶屏上采用直观3D架体上的对应位置，定位精度可具体到某一格，用红点指示方式直观指示档案存放具体单元格位置，在用户进入架体后，语音播报档案存放具体位置。</p>
			批量任务功能	<p>系统支持批量查找任务功能，用户可在固定列/客户端生成批量任务清单，且可自动生成任务序号；</p> <p>用户在任意列液晶屏可查看批量任务状态（任务总数、已执行、待执行、完成进度），任务列表可显示序号、存放位置、存放编号、状态、架体动作信息；</p> <p>可通过上下翻页按钮进行列表数据切换，单页支持不少于10条任务信息显示；</p> <p>用户可通过列表打开档案所在列架体，可实时更新任务执行状态，并将详细信息推送到目标列显示。</p>
			管理设置	<p>1、架体列号支持自动编址，列号显示可从左到右递增编址排序，也可从右到左递增编址排序，方便馆内的布局设置，用户可以通过活动列触摸屏实时修改列号，可在触摸屏上开启/关闭人员进入架体后当列列号闪烁警示功能；</p> <p>2、用户可对架体运行速度根据需要在触摸屏上设置；</p>

			3、用户可在触摸屏上进行密码修改。
密集架配套软件	管理软件及数据	<p>1、运行环境自适应</p> <p>系统采用B/S架构，具备跨平台部署能力，支持部署在Windows、linux、MAC系统；引擎浏览方式支持Windows、linux、MAC、Android 系统，支持 Chrome、Firefox、Safari 等主流浏览器；为了保持独立性和灵活性，可与后台服务器端集成使用，也可在浏览器上独立运行，无需安装其它客户端。</p> <p>2、软件功能</p> <p>档案管理系统集成档案库房多个分系统一体化管理与数据交换功能，系统具备环境监控功能、密集架管理功能、RFID管理功能、智能人员行为识别系统功能、监控查看功能；各模块相关功能操作应逻辑分明，符合实体档案管理流程要求及库房专用设施管理要求。</p> <p>3、密集架管理</p> <p>1) 架体监控</p> <p>①远程监控</p> <p>在架体运动时及静止状态下手摇架体，采用虚拟动画方式以2D、3D形式展现架体运行转态，并能在管理软件上实时获取当前架体状态信息，软件可管理上百区的智能密集架，并可自由切换实时显示库房状态，使管理员了解库房情况；</p> <p>②远程操控</p> <p>用户可在系统上操作通过鼠标移动及点击方式对所见架体进行打开、关闭、通风等操作密集架功能；</p> <p>2) 环境数据</p> <p>可按照日、月、年等时间生成统计报表，包含各区域的各项环控数据指标，可导出形成表格化数据，方便查阅及备案；</p> <p>3) 密集架区信息</p> <p>支持多个库房的密集架区参数等信息查询及设置，可根据设置参数可自动生成打印位置标签等操作，也可以表格方式导出进行查看。</p> <p>4) 通知管理</p> <p>支持通告信息编辑并按区域自动同步到各区域主屏上查看。</p>	

				<p>5) 后台管理系统远程</p> <p>可在系统管理后台软件上直接对密集架系统进行锁定、解锁操作，还可对密集架通道进行距离检测、设置架体定时通风等功能。</p> <p>4、RFID档案管理</p> <p>系统支持与RFID无缝对接，使用本系统即可进行RFID档案管理。</p> <p>5、档案信息</p> <p>1) 支持档案归档管理功能，进行新增档案归档录入；可以进行单个档案新增归档，模版导入、数据导出、档案修改、批量删除功能；对归档档案进行档案名称、档案编号、档案类型、档案状态、存放位置进行筛选搜索；</p> <p>2) 支持资料便捷条码打印、条码打印预览、导出信息预览打印功能；</p> <p>3) 支持模糊查询与精确查询，支持单个搜索方式同时支持组合搜索方式；</p> <p>4) 支持对查询到档案后自动打开密集架定位操作；</p> <p>5) 支持附件挂接，可将档案的pdf文档挂接到对应档案上，同时支持在线预览。</p> <p>6、档案数据统计</p> <p>档案数据可根据类型、年度、存放区等维度，统计分析。</p> <p>7、档案借阅</p> <p>1) 支持未归还的档案出借信息统计功能；</p> <p>2) 支持催还功能：借阅人已经超出借阅期限提醒管理员。</p> <p>8、档案历史</p> <p>支持根据时间、联系人等信息查询借阅历史记录，记录显示档案借阅详细信息，也可以导出表格统一进行查看打印。</p> <p>9、档案归还</p> <p>支持直接归还，在借还档案列表中归还、扫描归还等多种归还档案方式。</p> <p>10、回收站</p> <p>支持档案临时删除，在回收站数据中可搜索误删档案，并支持</p>
--	--	--	--	--

			<p>数据恢复。</p> <p>11、用户管理</p> <p>支持用户按照部门、岗位进行分配管理，并按照角色进行权限分配。</p> <p>12、角色管理</p> <p>系统支持根据功能模块分配账户权限，不同账户可以操作不同的功能模块；支持根据操作类型分配账户权限，更支持精确到各功能操作按钮来分配账号权限。</p> <p>13、菜单管理</p> <p>支持用户根据需求自定义菜单的功能，可自由开关系统功能模块，同时可新增菜单，方便操作使用和实现界面定制化管理。</p> <p>14、字典管理</p> <p>支持数据字典用于维护档案管理系统中著录项经常使用的字典数据，系统提供的数据字典包含：档案类型、状态、保管期限、档案密级、用户性别、任务状态等系统提供的项其内容项可以修改同时可以自行添加字典项名称，并可根据用户需求设置各内容项的状态。</p> <p>15、参数设置</p> <p>支持授权人员对系统参数主键进行新增、修改、删除操作，支持数据导出管理，支持清理及刷新系统缓存。</p> <p>16、日志管理</p> <p>支持用户操作及登录信息查看，用户在软件上进行登录和操作都被记录保存，支持管理员在软件上对日志进行浏览以及以表格方式导出日志数据，支持管理员一键重置日志。</p> <p>17、数据备份</p> <p>支持创建手动备份数据库，同时具备数据备份、恢复数据及删除数据等操作。</p>
3	质量	商务	采购清单及参数值要求中，如有提到的品牌或型号均作为参考，并非进行限制。供应商做响应文件时可以替换相应的品牌或型号，但所替换的品牌或型号的产品在功能和技术上需满足或响应本项目技术或功能要求。
4	采购需求	商务	<p>一、基本要求</p> <p>1. 产品运输、保险及保管</p>

1.1 成交供应商负责产品到安装地点的全部运输，包括上下装卸费及现场搬运费等。

1.2 成交供应商负责产品在安装地点的保管，直至项目验收合格。

1.3 成交供应商负责其派出的安装人员的人身意外保险。

## 2. 质量保证

2.1 质量保证：本项目所需的整包货品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要求。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的合格以上的货物，满足合同规定要求。

2.2 质保期：1年（注：供应商应提供最新批次产品，否则采购人有权拒收，所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承担），质保期从验收合格后开始计算。在质保期内甲方正常使用乙方所供产品而出现质量问题时，乙方必须在48小时之内免费负责更换。

3. 交货方式：中标人负责提供货物及货物的运输、保管、安装调试直至验收合格。

## 4. 售后服务

4.1 质保期内出现任何质量问题（人为破坏或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除外），由成交供应商负责全免费（免全部工时费、材料费、管理费、财务费等）更换。

4.2 成交供应商必须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承诺，售后服务能满足采购人的需要，能及时处理不合格产品退、换等问题。

4.3 质保期内（人为破坏或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除外），在接到采购人的退、换通知后，要求48个小时内到达现场给予办理，不能在指定时间内完成任务的，必须与采购人进行沟通，说明情况。

4.4 成交供应商所提供的响应文件必须真实、合法、有效，如果发现作假事实，采购人有权解除采购合同，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一切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4.5 成交供应商不能如期履约，所投的产品严重不符合采购要求，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有损失。

## 5. 人员培训要求

5.1、培训要求对业主的技术人员进行设备的使用、维护和保养培训，所有培训以中文进行该培训将教会学员在日常和紧急情况下如何操作设备，要求受训人员能够了解设备的基本结构、工作原理及操作程序，能进行实际操作和日常维护、排除一般故障。

5.2、培训事项投标人应根据合同清单提供详细的产品说明书，系统使用说明书和系统维护说明书等。

## 二、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1. 本项目验收按照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要求进行验收，验收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2. 设备到货验收由采购单位组织，采购人和中标人派人员参加。设备到货验收前，中标人应提供材料设备清单、主要设备原厂证明、产品合格证、材料自检证明等资料。验收过程中产生纠纷的，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认定的检测机构检测，如为中标人原因造成的，由中标人承担检测费用，否则，由采购人承担。

2. 验收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项目验收不合格，由中标人（成交人）退换直至合格，有关退换、再行验收，以及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等费用由中标人（成交人）承担。连续两次项目验收不合格的，采购人可终止合同，另行按规定选择其他供应商采购，由此带来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人（成交人）承担

		<p>。</p> <p>三、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p> <p>1.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10日内交付所有货物至采购人指定地址。</p> <p>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p> <p>3. 按照采购人指定的地点，全部供货，如逾期交货，每延误一周（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的按一周计算），扣除迟交货物交货价的0.5%，直至交货为止；同时为保证质量和工期，采购人将随机对成交供应商进行供货督查检查工作，成交供应商必须全力配合。非成交供应商原因造成的供货延误，不由成交供应商承担相应责任。</p> <p>四、付款：以合同签订为准。</p> <p>五、其他</p> <p>本项目采用费用包干方式建设，投标人应根据项目要求和现场情况，详细列明项目所需的设备（包括软件）、培训、运行维护等所有人工、管理、财务、税费等所有费用，如一旦中标，在项目实施中出现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人按合同约定提供，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p> <p>注：对于上述项目要求，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逐一进行回应，做出承诺及说明（格式自拟）。如未做出承诺及说明，视为投标人未响应询价文件上述要求，视为无效投标，作废标处理。</p>
5	异常低价 投标（响 应）审查	<p>商务</p> <p>一、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p> <p>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math>&lt;</math>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math>\times</math>50%；</p> <p>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math>&lt;</math>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math>\times</math>50%；</p> <p>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math>&lt;</math>采购项目最高限价<math>\times</math>45%；</p> <p>4. 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p> <p>二、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评审委员会结合同类项目的中标（成交）价格、在主要电商平台的价格、行业薪资水平等情况，依据专业经验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并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审查相关情况。</p>

## 本包其他评审要求的实质性评审(标)规则

序号	需求名	需求类型	是否需要上传证明材料	上传证明材料类型	上传证明材料要求
1	合同	商务	否	无	无
2	智能档案密集架技术及质量要求	技术	否	无	无
3	质量	商务	否	无	无
4	采购需求	商务	是	图片	对于上述项目要求，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逐一进行回应，做出承诺及说明（格式自拟）。如未做出承诺及说明，视为投标人未响应文件上述要求，视为无效投标，作废标处理。
5	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	商务	否	无	无

### 异常报价

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谈判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响应无效处理。

**包名：第二包 采购金额：126,098元**

包概述：网络、硬件设备。				
评标方法：最低评标价法	采购文件费：0元	资格合格最少供应商数：3个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完全面向中小企业：是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资格预审后的合格供应商进入下一阶段投标/响应的数量限定：不进行资格预审	期望成交供应商数：1个	投标有效期：90个自然日	合同履行保证金：无
合同内容是否可变：是	需求是否可变：否	供应商二次报价的时长限制：20分钟		
本包所属行业：工业			本包类型：货物类	
是否设置了核心产品：是	核心产品同品牌供应商的确定中标/成交候选人规则：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报价低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若同品牌供应商报价恰好相同，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推荐资格；			
特殊情况下确定成交/中标/入围供应商的约定：本包在评审过程中，若发现中标/成交/入围候选供应商存在报价相同的，约定由评委组长采取随机抽取方式来确定最终中标/成交/入围供应商。				
根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规定：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本次评标将有供应商谈判环节，请各供应商一直在开标室中保持在线状态，进入供应商谈判环节后谈判小组将分别与各供应商进行谈判对话；因供应商原因导致未能进行谈判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本包基本资格要求		本包基本资格证明材料上传要求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p> <p>2.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能力。</p> <p>3.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内）。</p> <p>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5. 参加开标的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需上传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若不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需提供授权委托书。</p>		<p>1. 提供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扫描件，若投标人是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扫描件。具体见下述：                      （1）投标人为企业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的复印件；                      （2）投标人为非法人组织的，应提交依法登记证书复印件；                      （3）投标人为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交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                      （4）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交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p> <p>2. 投标人提供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下载投标工具后获取），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可在模板中填写好后打印出来加盖公章，再拍照或扫描成图片上传）。</p> <p>3. 供应商无需上传证明材料，由评委在<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和<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现场联网查验。</p> <p>4. 提供承诺函，承诺：投标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投标供应商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控股、关联关系，或者与其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投标供应商未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下载模板填写上传（模板下载投标工具安装后可见），须加盖供应商公章。</p> <p>5. 下载投标工具后获取，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可在模板中填写好后打印出来加盖公章，再拍照或扫描成图片上传。</p>		
本包特定资格要求		本包特定资格证明材料上传要求		
本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均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货物制造商为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需提供货物制造商		提供财政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规定格式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加盖公章，使用投标客户端时可自行下载模板。		

的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以上所有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供应商均需在电子投标工具的指定位置上传，不按指定位置上传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本包货物类需求

货物类需求特别约定：实质性参数用★标注，重要参数用▲标注，一般参数和不区分类型参数用文字标注。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1	专用服务器(A02010299-其他网络设备)	否	否	否	台	13,800	1	13,800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专用服务器	/C4215R(8核心 3.2主频) /16GB/3*600G/2*GE+2*10GE/RAID0. 1.5/900W/导轨			
2	交换机(A02010299-其他网络设备)	否	否	否	台	3,899	1	3,899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交换机	三层网管交换机，交换容量337Gbps，包转发率108Mpps；24个10/100/1000Mbps自适应电口，2个SFP千兆光口，2个SFP+万兆光口；支持静态路由、三层聚合口、ACL、端口镜像等功能			
3	机柜(A02010299-其他网络设备)	否	否	否	套	1,000	1	1,000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机柜	42U带KVM一体机，防静电服务器标准机柜。			
4	数字化加工专业设备(A02010299-其他网络设备)	否	否	否	台	10,000	1	10,000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A3扫描仪	光学元件:单面彩色光电耦合器件(CCD);光源:LED;光学分辨率:600DPI;输出分辨率:100、150、			

					200、300、400、600、1200DPI;输出档案格式:支持jpg、bmp、tiffgif、pdf、ofd等格式;扫描速度:3秒每张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5	A4扫描仪(A02010299-其他网络设备)	否	否	否	套	2,000	1	2,000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A4扫描仪	分辨率为600dpi;扫描速度:黑白彩35ppm/70ipm,CIS*2,直接扫描到U盘(最大32G),ADF:50页,一键式扫描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6	A3馈纸(A02010299-其他网络设备)	否	否	否	个	17,000	1	17,000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A3馈纸	A3馈纸式(ADF);进纸器容量100页;彩色图像传感器CCD*2;分辨率为600dpi;扫描速度:黑白彩色60ppm/120ipm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7	台式电脑(A02010299-其他网络设备)	否	否	否	台	15,900	1	15,900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台式电脑	i5-13400/16G/512G SSD+1T机械/集显/WIFI/键鼠+23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8	打印机(A02010299-其他网络设备)	否	否	否	台	1,999	1	1,999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打印机	打印、复印、扫描、网络连接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9	A0工程扫描仪(A02010299-其他网络设备)	是	否	否	台	40,000	1	40,000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A0工程扫描仪	光学分辨率1200*1200dpi、分辨率9600dpi、扫描宽度36英寸(914mm)、进纸宽度38英寸(965mm)、扫描厚度:2mm、扫描长度:不受扫描仪限制、精度:0.1%±1像素、数据捕捉 彩色/黑色(48位/16位)、色域空间: Adobe RGB/Device RGB/RAW RGB/sRGB、扫描速度:22.6cm/s、扫描速度(灰度或黑白):45.2cm/s、支持专业信号强度匹配功能、彩色边纹去除功能、云扫描、软件:驱动, 芮彩图文王、可选软件: Rightcolor芮彩图文王专业版、文件格式: 多页PDF, 多页TIF, TIF, JPG, PDF, PDF/A, DWF, CALS, BMP, JP2, JPEG 2000, JPX, TIF-G3, TIF-G4, 软件功能: 多账户管理, CLC闭环色彩校正, ICC 色彩管理、红章提取功能、幅面标准化, 接口: TWAIN, 带 xDTR3的 USB3.0, 带 xDTR2.5 的千兆以太网、电源: 110/220/240V, 60/50HZ、体积(不含支架): 1160x480x161mm、操作系统: 统信 UOS, 银河麒麟, Windows Server 2019 64-bit, Windows 11 64-bit, Windows 10 64-bit + 32 bit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否	否	否	台	7,500	1	7,500
10	UPS(A02010299-其他网络设备)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 实质性参数: 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UPS	带一台服务器, 交换机保二小时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否	否	否	张	10	1,000	10,000
11	蓝光光盘(A02010299-其他网络设备)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 实质性参数: 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蓝光光盘	25G蓝光光盘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否	否	否	台	2,000	1	2,000
12	低温除湿机(A02010299-其他网络设备)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 实质性参数: 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低温除湿机	最大除湿量(35℃/RH99%, 150L/day)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否	否	否	套	500	2	1,000
13	工作台(A02010299-其他网络设备)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 实质性参数: 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工作台	钢架结构工作台1.2x1.2X2			

本包货物类需求的实质性评审(标)规则

货物序号	货物名	参数序号	参数名	是否需要上传证明材料	证明材料类型	上传证明材料的要求
1	专用服务器	1	专用服务器	否	无	无
2	交换机	1	交换机	否	无	无
4	数字化加工专业设备	1	A3扫描仪	否	无	无
5	A4扫描仪	1	A4扫描仪	否	无	无
13	工作台	1	工作台	否	无	无
3	机柜	1	机柜	否	无	无
8	打印机	1	打印机	否	无	无
6	A3馈纸	1	A3馈纸	否	无	无
7	台式电脑	1	台式电脑	否	无	无
9	A0工程扫描仪	1	A0工程扫描仪	否	无	无
10	UPS	1	UPS	否	无	无
11	蓝光光盘	1	蓝光光盘	否	无	无
12	低温除湿机	1	低温除湿机	否	无	无

### 本包其他评审要求

序号	需求名	需求类型	需求描述
1	合同	商务	<p>政府采购合同格式</p> <p>第一节、政府采购合同</p> <p>采购合同编号：</p> <p>采购人（全称）：<u>新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u>（甲方）</p> <p>供应商（全称）：_（乙方）</p>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新田县住建局城建档案室技术用房和库房采购项目（~~包~~ 第一包 ~~包~~ 第二包 ~~包~~ 第三包）

(2) 采购计划编号：新田财采计【2025】103号

(3) 项目内容：。

####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

大写：

(2) 具体标的见附件。

(3) 合同价格形式：

####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起始日期：  年  月  日，完成日期：  年  月  日。总日历天数：  天。

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方式：

#### 4. 付款：

1、以合同签订为准。

2、预付款根据竞争性谈判的约定，在合同签订前提交不超过合同金额%的履约担保。

#### 5.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

提请仲裁  由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2) 成交通知书

(3) 响应文件

(4)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条款及其附件

(5) 专用合同条款

(6) 通用合同条款（如果有）

(7) 竞争性谈判文件

(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如果有）

(9) 其他合同文件。

#### 7.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生效。

#### 8.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份，采购人、供应商各执  份、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  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_年\_月\_日

合同订立地点：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_委托代理人：

电 话：\_电 话：

传 真：\_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

### 1. 定义

#### 1.1 合同当事人

（1）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程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采购的甲方名称、地址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而取得中标结果，并向采购人提供货物、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合同价”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 and 材料。

（4）“伴随服务”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以及其它的伴随服务，例如安装、调试、提供技术协助、培训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5）“合同条款”系指本合同条款。

（6）“项目现场”系指本合同项下货物安装、运行的现场，其名称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2. 合同的适用范围

2.1 本合同条款适用于没有被本合同其他部分的条款所取代的范围。

2.2 合同内容根据招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而确定。

### 3. 合同标的及金额

3.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

### 4. 合同价款

4.1 具体合同价款见本合同第3.1条。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 5.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5.1 乙方应当在甲方确定的时间、指定的地点履行合同，具体的交货时间、地点和方式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5.2 乙方提供服务的应当在甲方指定的地点完成服务项目。

### 6. 货物的验收

6.1 甲方在收到乙方交付的货物后应当及时组织验收。

6.2 货物的表面瑕疵，甲方应在验收时当面提出；对质量问题有异议的应在安装调试后十个工作日内提出。

6.3 在验收过程中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负责按照甲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6.4 甲方在乙方按合同规定交货或安装、调试后，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接收、验收或拒绝接收、验收的，应承担因此给乙方造成的直接损失。

6.5 甲方对货物进行检查验收合格后，应当收取发票并在《交货验收单》上签署验收意见及加盖单位印章。

6.6 大型或者复杂的货物采购项目，甲方可以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并由其出具验收报告单。

6.7 乙方提供的进口产品，乙方应出示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另有约定的除外）。

### 7. 货物包装要求

7.1 乙方所出售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指定现场。由于包装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损坏、丢失由乙方负责。

7.2 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质量证书和保修保养证书。

### 8. 运输和保险

8.1 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第5.1条规定的交货地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括在合同总价中。

8.2 乙方应向保险公司投保以甲方为受益人的发运合同货物发票金额的110%运输一切险。

### 9. 质量标准和保证

#### 9.1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交付的货物应符合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所述的标准。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出售的货物还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 9.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或者没有因乙方的行为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在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后不少于【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 10. 权利瑕疵担保

10.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10.2 乙方保证在其出售的货物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10.3 如甲方使用该货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11. 知识产权保护

11.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11.2 甲方使用乙方提供的货物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给甲方造成损害的，乙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11.3 甲方委托乙方开发的产品，甲方享有知识产权，未经甲方许可不得转让任何第三人。

## 12. 保密义务

12.1 甲、乙双方在采购和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对方属于保密的内容，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 13. 合同价款支付

13.1 验收合格后，乙方出具正规发票给甲方，凭甲方开具的《政府采购合同验收报告单》办理合同价款结算手续。

13.2 合同价款构成中应当由财政支付的部分，甲方应当在货物验收合格后的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国库管理部门申请支付，经国库管理部门审核后直接支付给乙方。

13.3 合同价款构成中应当由甲方自行支付的部分，甲方应当在货物验收合格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支付。

13.4 支付合同价款时，一律不向乙方以外的任何第三方办理付款手续。开户行和账号以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为准，如果乙方要求变更，则乙方必须提供加盖了财务专用章、法定代表人签字的证明文件，报经甲方审查同意。

13.5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和条件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另有规定。

#### 14. 伴随服务

14.1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包装好随同货物一起发运。

14.2 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在合同各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 在制造商或项目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 (5)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与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规定的其他伴随服务。

14.3 乙方提供的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 15. 违约责任

##### 15.1 质量瑕疵的补救措施和索赔

(1) 如果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而甲方在合同条款第9条或合同的其他条款规定的检验、安装、调试、验收和质量保证期内，根据法定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了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索赔事宜：

- ①乙方同意退货并将货款退还给甲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 ②根据货物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 ③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日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乙方应在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基础上相应延长修补和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2)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日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日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货款中扣除索赔金额或者没收质量保证金，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迟延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除本合同第20条规定情况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周（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日按一周计算）赔偿迟交货物的交货价或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以终止合同。

（3）如果乙方迟延交货，甲方有权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并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  
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乙方应对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但是，乙  
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 16. 合同的变更

16.1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可就合同履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等协商进行变  
更。协商一致后，双方应签订书面的补充协议。

16.2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有权在合同价款百分之十的范围内追加与  
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并就此与乙方签订补充合同，乙方不得拒绝。

16.3 除双方签署书面协议，并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  
变更。

#### 17. 合同中止与终止

##### 17.1 合同的中止

（1）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因采购计划调整，甲方可以要求中止履行，待计划确定后继续履行；

（2）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或财政部门责令中止的，应当中止合同的履行。

##### 17.2 合同的终止

（1）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乙方未能依照本合同约定条件履行合同，已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本  
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3）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  
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

（4）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  
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5）如果合同的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或社会公共利益，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的履行，给  
乙方造成损失的予以相应补偿。

#### 18. 合同转让和分包

18.1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转包。

18.2 乙方未在电子投标文件中说明，不得将合同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  
。

#### 19. 不可抗力

19.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事件。

19.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  
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p>19.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三日内将事件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十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理由的报告。</p> <p>20. 解决争议的方法</p> <p>20.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后十日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财政部门提请调解。</p> <p>20.2 调解不成可以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中规定下列方式之一提起仲裁或诉讼：</p> <p>(1)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机构提起仲裁；</p> <p>(2)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p> <p>20.3 如仲裁或诉讼事项不影响合同其它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或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或诉讼的部分外，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p> <p>21. 法律适用</p> <p>21.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如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不一致的，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修改本合同。</p> <p>22. 通知</p> <p>22.1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p> <p>22.2 通知以送到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p> <p>23. 合同未尽事项</p> <p>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p> <p>24. 合同生效</p> <p>24.1 本合同在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p>
2	质量	商务	<p>采购清单及参数值要求中，如有提到的品牌或型号均作为参考，并非进行限制。供应商做响应文件时可以替换相应的品牌或型号，但所替换的品牌或型号的产品在功能和技术上需满足或响应本项目技术或功能要求。</p>
3	采购需求	商务	<p>一、基本要求</p> <p>1. 产品运输、保险及保管</p> <p>1.1 成交供应商负责产品到安装地点的全部运输，包括上下装卸费及现场搬运费等。</p> <p>1.2 成交供应商负责产品在安装地点的保管，直至项目验收合格。</p> <p>1.3 成交供应商负责其派出的安装人员的人身意外保险。</p> <p>2. 质量保证</p> <p>2.1 质量保证：本项目所需的整包货品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要求。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的合格以上的货物，满足合同规定要求。</p> <p>2.2 质保期：1年（注：供应商应提供最新批次产品，否则采购人有权拒收，所造成的损</p>

失由供应商承担），质保期从验收合格后开始计算。在质保期内甲方正常使用乙方所供产品而出现质量问题时，乙方必须在48小时之内免费负责更换。

3. 交货方式: 中标人负责提供货物及货物的运输、保管、安装调试直至验收合格。

4. 售后服务

4.1 质保期内出现任何质量问题（人为破坏或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除外），由成交供应商负责全免费（免全部工时费、材料费、管理费、财务费等）更换。

4.2 成交供应商必须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承诺，售后服务能满足采购人的需要，能及时处理不合格产品退、换等问题。

4.3 质保期内（人为破坏或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除外），在接到采购人的退、换通知后，要求48个小时内到达现场给予办理，不能在指定时间内完成任务的，必须与采购人进行沟通，说明情况。

4.4 成交供应商所提供的响应文件必须真实、合法、有效，如果有作假事实，采购人有权解除采购合同，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一切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4.5 成交供应商不能如期履约，所投的产品严重不符合采购要求，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有损失。

5. 人员培训要求

5.1、培训要求对业主的技术人员进行设备的使用、维护和保养培训，所有培训以中文进行该培训将教会学员在日常和紧急情况下如何操作设备，要求受训人员能够了解设备的基本结构、工作原理及操作程序，能进行实际操作和日常维护、排除一般故障。

5.2、培训事项投标人应根据合同清单提供详细的产品说明书，系统使用说明书和系统维护说明书等。

## 二、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1. 本项目验收按照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要求进行验收，验收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2. 设备到货验收由采购单位组织，采购人和中标人派人员参加。设备到货验收前，中标人应提供材料设备清单、主要设备原厂证明、产品合格证、材料自检证明等资料。验收过程中产生纠纷的，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认定的检测机构检测，如为中标人原因造成的，由中标人承担检测费用，否则，由采购人承担。

2. 验收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项目验收不合格，由中标人（成交人）退换直至合格，有关退换、再行验收，以及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等费用由中标人（成交人）承担。连续两次项目验收不合格的，采购人可终止合同，另行按规定选择其他供应商采购，由此带来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人（成交人）承担。

## 三、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

1.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 10日内交付所有货物至采购人指定地址。

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按照采购人指定的地点，全部供货，如逾期交货，每延误一周（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的按一周计算），扣除迟交货物交货价的0.5%，直至交货为止；同时为保证质量和工期，采购人将随机对成交供应商进行供货督查检查工作，成交供应商必须全力配合。非成交

		<p>供应商原因造成的供货延误，不由成交供应商承担相应责任。</p> <p>四、付款:以合同签订为准。</p> <p>五、其他</p> <p>本项目采用费用包干方式建设，投标人应根据项目要求和现场情况,详细列明项目所需的设备（包括软件）、培训、运行维护等所有人工、管理、财务、税费等所有费用，如一旦中标，在项目实施中出现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人按合同约定提供，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p> <p>注：对于上述项目要求，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逐一进行回应，做出承诺及说明（格式自拟）。如未做出承诺及说明，视为投标人未响应文件上述要求，视为无效投标，作废标处理。</p>	
4	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	商务	<p>一、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lt;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li> <li>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lt;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li> <li>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lt;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li> <li>4. 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li> </ol> <p>二、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评审委员会结合同类项目的中标（成交）价格、在主要电商平台的价格、行业薪资水平等情况，依据专业经验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并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审查相关情况。</p>

### 本包其他评审要求的实质性评审(标)规则

序号	需求名	需求类型	是否需要上传证明材料	上传证明材料类型	上传证明材料要求
1	合同	商务	否	无	无

2	质量	商务	否	无	无
3	采购需求	商务	是	图片	对于上述项目要求，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逐一进行回应，做出承诺及说明（格式自拟）。如未做出承诺及说明，视为投标人未响应文件上述要求，视为无效投标，作废标处理。
4	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	商务	否	无	无

## 异常报价

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谈判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响应无效处理。

**包名：第三包 采购金额：630,000元**

包概述：城建档案整理。				
评标方法：最低评标价法	采购文件费：0元	资格合格最少供应商数：3个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完全面向中小企业：是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资格预审后的合格供应商进入下一阶段投标/响应的数量限定：不进行资格预审	期望成交供应商数：1个	投标有效期：90个自然日	合同履行保证金：无
合同内容是否可变：是	需求是否可变：否	供应商二次报价的时长限制：20分钟		
本包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本包类型：服务类	
是否设置了核心产品：否	核心产品同品牌供应商的确定中标/成交候选人规则：无			
特殊情况下确定成交/中标/入围供应商的约定：本包在评审过程中，若发现中标/成交/入围候选供应商存在报价相同的，约定由评委组长采取随机抽取方式来确定最终中标/成交/入围供应商。				
根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规定：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本次评标将有供应商谈判环节，请各供应商一直在开标室中保持在线状态，进入供应商谈判环节后谈判小组将分别与各供应商进行谈判对话；因供应商原因导致未能进行谈判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本包基本资格要求		本包基本资格证明材料上传要求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p> <p>2.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能力。</p> <p>3.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内）。</p> <p>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5. 参加开标的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需上传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若不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需提供授权委托书。</p>		<p>1. 提供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扫描件，若投标人是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扫描件。具体见下述：                      （1）投标人为企业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的复印件；                      （2）投标人为非法人组织的，应提交依法登记证书复印件；                      （3）投标人为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交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                      （4）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交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p> <p>2. 投标人提供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下载投标工具后获取），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可在模板中填写好后打印出来加盖公章，再拍照或扫描成图片上传）。</p> <p>3. 供应商无需上传证明材料，由评委在<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和<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现场联网查验。</p> <p>4. 提供承诺函，承诺：投标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投标供应商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控股、关联关系，或者与其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投标供应商未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下载模板填写上传（模板下载投标工具安装后可见），须加盖供应商公章。</p> <p>5. 下载投标工具后获取，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可在模板中填写好后打印出来加盖公章，再拍照或扫描成图片上传。</p>		
本包特定资格要求		本包特定资格证明材料上传要求		
<p>本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指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服务由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接的，需提供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p>		<p>提供财政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规定格式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加盖公章，使用投标客户端时可自行下载模板。</p>		
<p>供应商具有国家保密行政管理部门颁发有效期内的</p>		<p>提供资质证书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p>		

《国家秘密载体印制资质证书》(业务种类:涉密档案数字化加工)乙级及以上资质。	
--	--

以上所有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 供应商均需在电子投标工具的指定位置上传, 不按指定位置上传的, 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本包服务类需求

服务编号	服务名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采购品目
		次	630,000	1	630,000	C23200000-档案管理服务
		子服务编号	子服务名	子服务内容		
1	城建档案整理	1.1	城建档案整理	<p>原建筑设计院1200册、质安站1000册、档案室4100册, 纸质档案整理成册(含扫描数字化)。</p> <p>一、项目内容及目标</p> <p>(一) 项目内容</p> <p>1. 综合档案的整理和数字化处理: 将纸质档案转化为数字化格式, 便于存储、检索和传输。</p> <p>2. 综合档案档案管理系统建设: 提升档案管理效率与工作效能, 确保档案的完整、安全与长期保存、增强合规性与规范化管理。</p> <p>3. 综合档案信息的保密和安全: 采取技术手段和管理措施, 确保档案信息的安全和保密。</p> <p>(二) 项目目标</p> <p>结合项目实际情况, 落实主管部门关于档案工作的要求, 建立档案的目录数据库、全文数据库和多媒体数据库。实现档案规范化、精细化、科学化、标准化管理, 全面推进档案治理体系、档案资源体系、档案利用体系、档案安全体系、档案智能体系建设。</p> <p>二、技术要求</p> <p>(一) 档案整理要求</p> <p>档案的整理参照国家标准规范和采购人的档案分类方案、文件材料归档范围和保管期限表三合一制度(以下简称三合一制度)进行分类和编号。要求做到分类科学、排列有序、编号正确、编目清晰、装订美观的要求。</p> <p>(二) 档案著录要求</p>		

根据《档案著录规则》(DA/T18-2022),按照一定的格式和标准,将文书、专业、科技、会计等档案的文件与案卷信息著录、条目录入档案管理系统,建立起目录数据库。

### (三) 档案数字化要求

根据《纸质档案数字化规范》(DA/T31-2017)的要求,对A3、A4纸型的档案进行扫描、修饰、合并PDF格式转换和数据挂接,建立起全文数据库。档案数字化过程中,采用彩色模式进行扫描,分辨率不小于300dpi,原始图像采用TIF或JPG格式存储,以档号和流水号对图像命名。以盒内文件为单位转换成双层PDF格式同时保存,以档号命名。

### (四) 档案管理要求

提供日常档案管理各项功能,主要包括:文件著录、原文上传、批量挂接、数据导入、查重查漏。

1. 文件著录:支持逐条增加,也可在新增一条后直接添加下一条,支持类似新建、复制、插入新的条目,支持批量修改与批量删除等操作。

2. 原文上传:支持对已完成著录的条目进行原文上传,支持单文件、多文件上传。

3. 批量挂接:对扫描加工完成的档案数字图像文件进行挂接,实现目录数据与数字图像的关联;支持批量上传到系统中,能根据文件名自动进行匹配,支持覆盖挂接和追加挂接。

4. 数据导入、导出:支持Excel格式批量导入条目数据,支持导出选定的条目数据。

5. 回收站:对于已删除的条目信息,提供回收站机制,进入回收站的文件,支持一键快速恢复,也可以进行彻底删除操作,能批量清空回收站。

6. 查重查漏:针对已整理的条目,提供题名查重、档号查漏、档号查重。

### (五) 档案查询利用

1. 查询:支持按档号、题名、案卷年度、密级、保管期限等进行组合查询。

2. 统计:能够在当前页面显示当前类目的总记录数、卷/件数、卷内记录数、总页数、原文记录数。

3. 原文预览:可在不安装客户端的情况下,浏览PDF、JPG、Doc等格式的原文数据,支持缩放、全屏预览、旋转、单页视图、双页视图;预览时系统自动加载归档水印。

4. 安全打印:支持电子文件安全打印,系统需能够实现无插件遮挡打印,在打印时当所需信息是文件一页当中的一部分时,可选择遮挡隐秘区域,实现安全打印;支持便捷的拖拽式操作,遮盖方式可以选择白色或马赛克,遮盖区域大小可通过滑块进行设置。

### (六) 档案借阅登记

档案管理人员记录档案借阅信息，包括：借阅时间、借阅人、登记人、登记时间、借阅备注说明、借阅状态、归还确认。

#### （七）库房温湿度登记

档案管理人员记录库房温湿度信息，包括：登记时间、温度、湿度、登记人。

#### （八）系统设置

该提供支撑系统运行的各类参数配置功能，包括：字典管理、菜单管理、用户账号密码管理、操作日志、档案分类管理、数据备份。

#### （九）保密要求

1. 成交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的工作人员接受采购单位组织的档案保密安全教育，并自觉学习保密知识，严格遵守《档案法》、《保密法》及其他有关法规，严防泄密现象发生。

2. 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离线的档案图像和档案目录数据。泄露档案所涉及的机密，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情节严重的要承担相应的刑事责任。

3. 成交供应商在项目进行过程中应配置设备做好数据备份工作，以防数据遗失。

4. 档案整理与数字化工作场所需接受甲方24小时监控录像。

5. 成交供应商在项目完成、设备撤走时，所有存储设备需要经采购单位进行安全确认后，方可带离。

6. 项目实施期间，若由于成交供应商原因发生信息泄密情况，视为成交供应商违约。

7. 成交供应商及其所有项目组工作人员均需要向采购单位提供书面保密协议。保密协议应承诺永久不提取、不私自采集、不窃取、不泄露采购单位各类数据和信息。

#### （十）项目团队要求

1. 成交供应商需要针对本项目提供一支经验丰富、技能专业、保密意识强的实施团队，至少配备具有相应知识水平和业务技能的项目经理（1人）、项目实施负责人（1人）、项目数字化加工负责人（1人）、项目成员（2人），并建立完善的项目管理制度。

2. 参与本项目的所有工作人员需要通过采购单位的审核，并登记备案。成交供应商必须指定专职于本项目的项目经理，配置相应的项目管理、实施、培训、质量检测等人员，保证有足够的高素质人员参加本项目的建设，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3. 项目实施过程中，成交供应商如需调整项目组工作人员，需提前5个工作日向采购单位提交申请，取得采购单位同意后方可更换或者增加人员。

#### （十一）安全要求

档案数字化工作应遵守保密安全要求，对数字化全过程实行严格监督和管理，确保档案实体和档案信息安全。数字档案的密级和相应纸质档案的密级相同。

#### 1. 岗位安全管理

(1) 应建立权责明确、覆盖档案数字化全过程的岗位责任制，明确各位岗的安全保密责任。不得涂改、抽取、撤换、伪造、损毁档案材料，不得泄露或擅自复制、拍摄、向外公布档案内容。

(2) 应加强对工作人员的安全教育培训，提高安全防护意识，提升人员安全素质。

(3) 工作人员岗位变动时，应履行交接手续。

#### 2. 档案实体安全管理

正在进行数字化加工的人事档案应专人专柜保管，每天入库保存，不应在加工工位上留存过夜。数字化加工完毕的档案应及时归还入库。每天下班时，要切断电源，关好门窗。

#### 3. 设备、网络安全管理

(1) 档案数字化加工设备（计算机、打印机、扫描仪等）的使用、管理、维修、报废等应符合涉密信息设备使用保密管理的有关规定。

(2) 档案数字化加工使用的计算机、打印机、扫描仪等设备，必须采用技术手段或专业物理设备封闭所有不必要的信息输出装置或端口，如USB接口、红外线、蓝牙、SCSI接口、光驱接口等，封闭的装置或端口要定期进行检查。

(3) 与档案数字化加工相关的计算机、打印机、扫描仪等设备不应连接互联网及其它公共信息网络；禁止使用无线网卡、无线键盘、无线鼠标等设备；除必要的操作系统、杀毒软件、加工软件和第三方安全管理软件外，数字化加工计算机不得安装与加工无关的软件。

(4) 档案数字化加工网络环境中应配备具有权限管理、设备管理、端口管理、日志管理和安全审计等功能的数字化加工安全保护系统，准确记录授权用户的访问行为、设备接入和电子档案信息流向等信息。

(5) 档案数字化加工系统应具备流程定义、任务分配、过程跟踪、质量检测、成品制作、数据验收、数据备份管理等功能，并分别设置管理员、保密员、审计员，实行“三员分离”。

(6) 用于档案数字化加工的设备和存储介质严禁与其他设备和存储介质交叉使用；非数字化专用的设备和存储介质严禁带入数字化加工场所。

注：对于上述项目要求，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逐一进行回应，做出承诺及说明（格式自拟）。如未做出承诺及说明，视为投标人未响应文件上述要求



		<p>5%扣除合同费用；连续三次项目验收不合格的，甲方可终止合同，另行按规定选择其他供应商采购，由此带来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p> <p>2、售后服务</p> <p>(1) 质保期：项目售后服务质保期1年，质保期从验收合格后开始计算。</p> <p>(2) 提供7x24小时的技术支持服务，针对电话、即时通讯（微信、QQ等）、远程协作等远程服务需求，须30分钟内响应；无法远程解决的问题，须6小时内到达客户现场。</p> <p>3、违约责任</p> <p>成交供应商应按照国家及采购人相关要求确保档案管理规范化、数字化副本与档案实体保持一致，若成交后未能按要求开展各项工作，采购单位有权终止合同。采购人有权不支付任何费用，已经支付的费用追回。</p> <p>4、踏勘要求</p> <p>供应商在投标前，如需踏勘现场，有关费用自理，踏勘期间发生的意外自负。</p> <p>5、报价要求</p> <p>本项目费用依据档案实际数量据实结算，项目实施团队的（包括但不限于：工资、社保、保险、餐饮、住宿、差旅等）所有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项目所使用的综合材料、特殊载体和相关档案装具等不另计费，包含在总价内。供应商应综合考虑项目实施成本，拒绝恶意低价竞争。</p> <p>注：对于上述项目要求，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逐一进行回应，做出承诺及说明（格式自拟）。如未做出承诺及说明，视为投标人未响应文件上述要求，视为无效投标，作废标处理。</p>
2	异常低价 投标（响 应）审查	<p>商务</p> <p>一、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p> <p>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math>&lt;</math>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math>\times</math>50%；</p> <p>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math>&lt;</math>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math>\times</math>50%；</p> <p>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math>&lt;</math>采购项目最高限价<math>\times</math>45%；</p> <p>4. 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p>

		<p>二、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评审委员会结合合同类项目的中标（成交）价格、在主要电商平台的价格、行业薪资水平等情况，依据专业经验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并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审查相关情况。</p>
3	合同 商务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政府采购合同格式</b></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第一节、政府采购合同</b></p> <p>采购合同编号：  采购人（全称）：<u>新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u>（甲方）  供应商（全称）：<u>        </u>（乙方）</p> <p>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p> <p>1. 项目信息</p> <p>（1）采购项目名称：<u>新田县住建局城建档案室技术用房和库房采购项目（<del>包</del> 第一包 <del>包</del> 第二包 <del>包</del> 第三包）</u></p> <p>（2）采购计划编号：<u>新田财采计【2025】103号</u></p> <p>（3）项目内容：<u>        </u></p> <p>2. 合同金额</p> <p>（1）合同金额小写：  大写：  （2）具体标的见附件。  （3）合同价格形式：</p> <p>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p> <p>起始日期：<u>        </u>年<u>        </u>月<u>        </u>日，完成日期：<u>        </u>年<u>        </u>月<u>        </u>日。总日历天数：<u>        </u>天。  地点：<u>采购人指定地点。</u></p> <p>方式：</p> <p>4. 付款：</p> <p>1、/。</p> <p>2、预付款根据竞争性谈判的约定，在合同签订前提交不超过合同金额%的履约担保。</p> <p>5.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p> <p>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  <input type="checkbox"/> 提请仲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由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p>

##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 (2) 成交通知书
- (3) 响应文件
- (4)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条款及其附件
- (5) 专用合同条款
- (6) 通用合同条款（如果有）
- (7) 竞争性谈判文件
- (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如果有）
- (9) 其他合同文件。

## 7.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生效。

## 8.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份，采购人、供应商各执\_份、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_年\_月\_日

合同订立地点：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_委托代理人：

电 话：\_电 话：

传 真：\_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

### 1. 定义

####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程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采购的甲方名称、地址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而取得中标结果，并向采购人提供货物、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 “合同价”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 and 材料。

(4) “伴随服务”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以及其它的伴随服务，例如安装、调试、提供技术协助、培训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5) “合同条款”系指本合同条款。

(6) “项目现场”系指本合同项下货物安装、运行的现场，其名称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的适用范围

2.1 本合同条款适用于没有被本合同其他部分的条款所取代的范围。

2.2 合同内容根据招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而确定。

3. 合同标的及金额

3.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

4. 合同价款

4.1 具体合同价款见本合同第3.1条。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5.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5.1 乙方应当在甲方确定的时间、指定的地点履行合同，具体的交货时间、地点和方式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5.2 乙方提供服务的应当在甲方指定的地点完成服务项目。

6. 货物的验收

6.1 甲方在收到乙方交付的货物后应当及时组织验收。

6.2 货物的表面瑕疵，甲方应在验收时当面提出；对质量问题有异议的应在安装调试后十个工作日内提出。

6.3 在验收过程中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负责按照甲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6.4 甲方在乙方按合同规定交货或安装、调试后，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接收、验收或拒绝接收、验收的，应承担因此给乙方造成的直接损失。

6.5 甲方对货物进行检查验收合格后，应当收取发票并在《交货验收单》上签署验收意见及加盖单位印章。

6.6 大型或者复杂的货物采购项目，甲方可以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并由其出具验收报告单。

6.7 乙方提供的进口产品，乙方应出示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部门出具的检验

证书（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另有约定的除外）。

#### 7. 货物包装要求

7.1 乙方所出售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指定现场。由于包装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损坏、丢失由乙方负责。

7.2 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质量证书和保修保养证书。

#### 8. 运输和保险

8.1 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第5.1条规定的交货地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括在合同总价中。

8.2 乙方应向保险公司投保以甲方为受益人的发运合同货物发票金额的110%运输一切险。

#### 9. 质量标准和保证

##### 9.1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交付的货物应符合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所述的标准。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出售的货物还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 9.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或者没有因乙方的行为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在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后不少于【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用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 10. 权利瑕疵担保

10.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10.2 乙方保证在其出售的货物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10.3 如甲方使用该货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11. 知识产权保护

11.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

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11.2 甲方使用乙方提供的货物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给甲方造成损害的，乙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11.3 甲方委托乙方开发的产品，甲方享有知识产权，未经甲方许可不得转让任何第三人。

#### 12. 保密义务

12.1 甲、乙双方在采购和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对方属于保密的内容，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 13. 合同价款支付

13.1 验收合格后，乙方出具正规发票给甲方，凭甲方开具的《政府采购合同验收报告单》办理合同价款结算手续。

13.2 合同价款构成中应当由财政支付的部分，甲方应当在货物验收合格后的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国库管理部门申请支付，经国库管理部门审核后直接支付给乙方。

13.3 合同价款构成中应当由甲方自行支付的部分，甲方应当在货物验收合格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支付。

13.4 支付合同价款时，一律不向乙方以外的任何第三方办理付款手续。开户行和账号以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为准，如果乙方要求变更，则乙方必须提供加盖了财务专用章、法定代表人签字的证明文件，报经甲方审查同意。

13.5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和条件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另有规定。

#### 14. 伴随服务

14.1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包装好随同货物一起发运。

14.2 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 在合同各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 在制造商或项目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与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规定的其他伴随服务。

14.3 乙方提供的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 15. 违约责任

##### 15.1 质量瑕疵的补救措施和索赔

(1) 如果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而甲方在合同条款第9条或合同的其他条款规定的检验、安装、调试、验收和质量保证期内，根据法定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了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索赔事宜：

①乙方同意退货并将货款退还给甲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②根据货物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③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日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乙方应在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基础上相应延长修补和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2)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日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日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货款中扣除索赔金额或者没收质量保证金，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迟延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除本合同第20条规定情况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周（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日按一周计算）赔偿迟交货物的交货价或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以终止合同。

(3)如果乙方迟延交货，甲方有权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并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乙方应对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 16. 合同的变更

16.1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可就合同履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等协商进行变更。协商一致后，双方应签订书面的补充协议。

16.2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有权在合同价款百分之十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并就此与乙方签订补充合同，乙方不得拒绝。

16.3 除双方签署书面协议，并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更。

#### 17. 合同中止与终止

##### 17.1 合同的中止

(1)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因采购计划调整，甲方可以要求中止履行，待计划确定后继续履行；

(2)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或财政部门责令中止的，应当中止合同的履行。

##### 17.2 合同的终止

(1)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乙方未能依照本合同约定条件履行合同，已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本

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3)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

(4)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5) 如果合同的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或社会公共利益，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的履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予以相应补偿。

#### 18. 合同转让和分包

18.1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转包。

18.2 乙方未在电子投标文件中说明，不得将合同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

#### 19. 不可抗力

19.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事件。

19.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9.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三日内将事件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十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理由的报告。

#### 20. 解决争议的方法

20.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后十日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财政部门提请调解。

20.2 调解不成可以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中规定下列方式之一提起仲裁或诉讼：

(1)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机构提起仲裁；

(2)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0.3 如仲裁或诉讼事项不影响合同其它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或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或诉讼的部分外，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如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不一致的，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修改本合同。

####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2 通知以送到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24. 合同生效

24.1 本合同在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	--	--

本包其他评审要求的实质性评审(标)规则

序号	需求名	需求类型	是否需要上传证明材料	上传证明材料类型	上传证明材料要求
1	采购需求	商务	是	图片	对于上述项目要求，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逐一进行回应，做出承诺及说明（格式自拟）。如未做出承诺及说明，视为投标人未响应文件上述要求，视为无效投标，作废标处理。
2	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	商务	否	无	无
3	合同	商务	否	无	无

异常报价

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谈判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响应无效处理。